

● 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●

被评为揭阳市优秀教师、优秀青年教师、杰出教师、先进教育工作者、优秀校长和尊师重教先进单位、个人者，由市人民政府颁发荣誉证书和奖金，并予以通报表彰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一九九六年七月八日

关于成立揭阳市建设工程项目执法监察

领导小组的通知

揭府办〔1996〕47号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府直属各单位：

根据《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执法监察实施方案》（粤建监字〔1996〕88号），为加强对我市建设工程项目的执法监察工作，市人民政府决定成立揭阳市建设工程项目执法监察领导小组。由杨如龙副市长任组长，卢奇发（市政府）、蔡锦仕（市建委）、吴振声（市监察局）任副组长，江明璧（市计委）、刘礼源（市建委）、谢永桂（市工商局）、姚华国（市审计局）为成员。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由刘礼源兼任主任，高正勤（市监察局）为副主任，办公地址设在市建委（电话：8737268-3612）。

揭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一九九六年七月八日